

证券代码：836333

证券简称：像素软件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股份变动前   |          | 本次股份变动后   |          | 变动时间       | 变动方式      |
|------------|----------|-----------|----------|-----------|----------|------------|-----------|
|            |          | 股数(股)     | 占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股本比例    |            |           |
|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 合计持有股份   | 3,094,860 | 10.3162% | 4,594,860 | 15.3162% | 2021年1月28日 | 集合竞价和大宗交易 |
|            | 其中：无限售股份 | 3,094,860 | 10.3162% | 4,594,860 | 15.3162% |            |           |
|            | 有无限售股份   |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股份变动前   |          | 本次股份变动后   |          | 变动时间 | 变动方式 |
|-------------|--------|-----------|----------|-----------|----------|------|------|
|             |        | 股数(股)     | 占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股本比例    |      |      |
| 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合计持有股份 | 4,405,140 | 14.6838% | 4,405,140 | 14.6838% | -    | -    |
|             | 无限售股份  | 4,405,140 | 14.6838% | 4,405,140 | 14.6838% |      |      |
|             | 有限售股份  | -         | -        | -         | -        |      |      |

2020年12月07日，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和刘豫斌、李江、魏华、孟欣、刘毅、龚静、张明、纪光辉、蒙冰、张朝志、叶磊、周茂亮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日，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集合竞价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892,110股，占公司总股本16.3070%。2020年12月07日，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7,430股。2020年12月0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47,430股。2020年12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1,107,692股。2020年12月17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392,308股。2020年12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1,262,750股。2020年12月25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237,250股。2021年01月28日，通过集合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增持1,500,000股（其中李江转让600,000股、刘豫斌转让302,750股，蒙冰转让10,923股，孟欣转让86,327股，魏华转让500,000股）。前述增持完成后，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像素软件9,000,000股，权益比例从25.00%增至30.00%。

## （二） 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份变动涉及的协议为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和刘豫斌、李江、魏华、孟欣、刘毅、龚静、张明、纪光辉、蒙冰、张朝志、叶磊、周茂亮关于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07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除此之外，不涉及其他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等文件。

## （三） 投资者基本情况

投资者基本情况详见于2021年0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2）。

##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已达到权益变动披露标准，需要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2）。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